

欢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七届大会通过的《最后文件》，及其1989年11月14日关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成立二十五周年的第44/19号决议，

铭记其1985年12月18日关于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的第40/243号决议，

1. **赞赏地欢迎**乌拉圭政府慷慨提出表示愿意担任东道国，在埃斯特角举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八届大会；

2. **决定**于1991年9月21日至10月8日在埃斯特角举行贸发会议第八届大会，会前于1991年9月19日和20日在埃斯特角举行为期两天的高级官员会议；

3. **注意到**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已核可贸发会议第八届大会临时议程的实质性项目；⁶²

4. **请**贸易和发展理事会为贸发会议第八届大会进行必要的政府间筹备工作，并在其第三十七届第二期会议上商定贸发会议第八届大会的组织安排，以期鼓励部长级人员参与，特别是参与决定会议工作的最后结果。

1990年12月21日

第71次全体会议

45/206. 实施《1990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动纲领》

大会，

回顾决定召开第二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1987年12月11日第42/177号决议以及1988年12月20日第43/186号决议和1989年12月22日第44/220号决议，

对最不发达国家总的社会经济状况不断恶化深表关切，

重申1990年5月1日第S-18/3号决议附件所载的《关于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恢复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和发展的宣言》，其中指出，除其他外，必须防止最不发达国家日益陷入边缘处境，必须通过通盘的国家行动和国际支持措施，恢复它们的的增长和发展，

肯定1990年12月21日第45/199号决议附件所载的《联合国第四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其中会员国强调，除其他外，必须充分实施1990年9月3日至14日在巴黎举行的第二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通过的《1990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动纲领》，¹⁵

回顾《行动纲领》的首要目标是遏止最不发达国家的社会经济状况进一步恶化，恢复和加速它们的增长和发展，并在此过程中，使它们走上持续增长和发展的道路，

重申《行动纲领》中阐述的各项基本原则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它们的发展伙伴，包括各国际组织、金融机构和发展基金的行动基础，以促进最不发达国家经济实行以增长为主导的根本改革，

回顾国际社会在第二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通过的《巴黎宣言》¹⁵中庄严承诺，在1990年代实施《行动纲领》，

强调《行动纲领》的顺利施行将取决于如何为最不发达国家的增长和发展分担责任，如何加强伙伴合作，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第二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结果的报告；⁶⁴

2. **赞同**第二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通过的《巴黎宣言》和《1990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动纲领》；

3. **对**法国政府和人民担任第二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东道国和他们的盛意接待、出色安排及对会议成果的重要贡献，**表示感谢**；

4. **吁请**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多边组织、金融机构和发展基金、联合国系统各机构、组织和方案及所有其他有关组织，立即采取具体和充分的步骤，实施《行动纲领》；

5. **重申**最不发达国家在制定和切实履行促进本国增长和发展的政策和优先项目方面负有主要责任；

⁶⁴A/45/695。

6. **极力促请**所有捐助国按照《行动纲领》，充分和迅速地履行它们在各个领域中的承诺，以便为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充分的外部支助；

7. **决定**应按照《行动纲领》的设想，定期审查和监测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实施《行动纲领》的进度，并为此目的，决定：

(a)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最不发达国家问题政府间小组应于1995年召开会议，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情况进行中期审查，就《行动纲领》的实施进度向大会提出报告，并视情况需要审议新的措施；

(b)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应考虑在其每年春季会议上审查《行动纲领》的实施进度；

(c) 大会应考虑在1990年代末期举行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全面评价《行动纲领》的实施情况，并就以后采取的行动作出决定；

(d) 联合国系统的组织应定期进行部门评价；

8. **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圆桌会议和世界银行协商小组等机制仍然是国别审查程序的支柱，因此建议：

(a) 应当较有系统地定期组织国别审查组，审查组应由所有有关捐助者参加；

(b) 没有定期国别审查组的最不发达国家应当考虑采用一种国别审查程序；

(c) 发展伙伴应协助加强最不发达国家政府的能力，确保这些政府在其国别审查程序中担任领导角色；

(d) 应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的后续工作中建立必要的联系；

9. **决定**贸发会议应继续充当审查和评价《行动纲领》实施情况及其在全球后续工作的协调中心，并与联合国系统其他有关机关、组织和机构合作，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继续提供支助；以此作为其现有工作的一部分；

10. **决定**为此加强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最不发达国家问题特别方案，并为该方案提供充足的资源，以便贸发会议能够及时而切实地履行其实施《1990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动纲领》的职责，以及提供秘书长报告⁶⁴所点列的秘书处服务；

11. **请**联合国系统各组织、机构和计划署的理事机构采取必要的适当措施，按照其任务规定在各自职权范围内有效实施《行动纲领》及进行后续工作；

12. **请**联合国系统内即将举行的所有主要会议的筹备机构考虑到第二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结果；

13. **请**秘书长按照《行动纲领》¹⁵第142段，同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秘书处和援助团体的带头机构密切合作，务求全面动员和协调联合国系统各机关、组织和机构实施《行动纲领》及进行后续工作；

14. **又请**秘书长考虑到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在联合国发展系统内的作用及其实施《行动纲领》的职责，向总干事办事处提供必要的支助，以便进行关于最不发达国家的活动；

15. **吁请**联合国系统的所有机关、组织和计划署，如果还没有设立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协调中心，应设立这类中心，以及加强已有的协调中心，使它们在整个1990年代积极参加实施任务；

16. **请**所有各国政府、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联合国系统内的其他机关、组织和机构，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就实施《行动纲领》中共同关心的事项互相协商；

17. **促请**各国政府、国际组织和多边组织、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和有关非政府组织继续特别注意最不发达国家的问题，在这方面，欢迎日本政府提出与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合作，于1991年5月在东京举办研讨会，讨论1990年代最不发达国家的发展问题；

18. **强调**最不发达国家同其他发展中国家之间进行经济和技术合作的重要性；为此，极力建议设立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和技术合作机制，以加强最不发达国家

家的发展工作,并促请发展伙伴协助进行这种活动;

19. **吁请**国际社会按照《行动纲领》内的有关建议协助最不发达的内陆国家和岛国处理它们的特殊问题;

20.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并不断就《行动纲领》各条款的实施情况提出报告。

1990年12月21日

第71次全体会议

45/207. 粮食和农业问题³⁵

大会,

回顾其1990年5月1日第S-18/3号决议附件内载的《关于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恢复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和发展的宣言》以及1990年12月21日第45/199号决议附件内载的《联合国第四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

又回顾其关于粮食和农业问题的各项决议,特别是1986年12月8日第41/131号和1988年12月20日第43/191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9年7月26日关于粮食和农业问题的第1989/88号决议,

重申世界粮食会议通过的《世界消除饥饿和营养不良宣言》,⁶⁶

强调必须继续使粮食和农业问题成为全球注意的中心问题,并强调这些问题对复兴发展的作用,《联合国第四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关于农业的一节已提到这点,

重申对发展中国家的粮食和农业问题应当从不同的方面以及从当前、短期和长期的角度来加以全面的考虑,同时考虑到农业发展特别同外部经济环境、农

业增长政策、人力资源发展、农村发展政策之间的相互作用,以及自然资源、环境、人口增长趋势和持续耐久的农业之间的联系,

强调许多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形势依然十分严峻,包括粮食生产和农业部门的持续不利趋势,往往需要在国家一级和国际一级采取紧急的果断行动,以支助和确保这些国家的经济得到充分恢复和发展,

强调国际捐助界需要为发展中国家的农业发展继续增加提供支助,发展中国家也需要为发展其本国粮食和农业部门作出更多的努力和投资,

关切地注意到国际农业市场贸易的紧张局势依然十分严重,其主要原因是许多发达国家持续提供各种使贸易不正常的农业支助,包括国内制度、进入市场机会、出口补贴以及卫生条例和植物卫生条例等,

强调1986年9月15日至20日在乌拉圭埃斯特角召开关税和贸易总协定缔约国特别会议时开展的乌拉圭多边贸易谈判为建立一个更开放、更有生命力、更持久的贸易制度提供了一次独特的机会,并强调必须克服谈判中的障碍,使这个回合得以兼顾各方和整体利益而顺利结束,

强调农业谈判的长期目标是建立一个公平的、面向市场的农业贸易制度,同时应当通过加强关税和贸易总协定的规则和准则,使之更加切实有效,然后就支助和保护承诺进行谈判,着手进行改革,

关切到大多数发展中国家的经济,除其他因素外,仍受国际商品价格长期不利趋势、保护主义和贸易条件恶化、债务负担日益沉重以及发展中国家资源流出和流入的趋势,这些因素对国际贸易和农业,尤其是对发展中国家产生了不利影响,

重申获得粮食权利是一项普遍人权,应保证人人都能享有,并在这方面,认为应遵循不以粮食作为国家一级或国际一级施加政治压力的手段的普遍原则,

欣慰全球粮农资料和预警系统在监测世界粮食情况和提醒国际社会注意即将来临的问题方面正在进行的工作,

⁶⁵“农业”一词及其派生词包括渔业、水产物、林业和初级林业产品,见《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基本文件》,第一和第二卷,1989年版。

⁶⁶《世界粮食会议的报告,罗马,1974年11月5日至16日》(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5.II.A.3),第一章。